**十一月份大事记**

3-5日，西藏拉萨市林周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办公室主任群培达瓦一行来太考察人大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蔡东辉陪同。

4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在市行政中心召开。组成人员应到31人，实到30人。会议补选蓝绍敏为苏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主持会议，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顾晓东，市监察委员会负责人等列席会议。

6-7日，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陈惠娟一行来太开展《江苏省农村水利条例》立法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陪同。

6日，吴江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工委主任崔夏萍一行来太考察我市人大代表信息化管理工作情况。人事代表联络工委负责同志陪同。

6日，市人大机关组织全体党员赴太仓市农村基层党员干部纪法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陆卫其，党组副书记朱大丰，党组成员邹家宏、周鸿斌等出席活动。

6日，市人大机关举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党课。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陆卫其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上专题党课。党组副书记朱大丰，党组成员邹家宏、周鸿斌等参加。市委第一巡回指导组到场指导。

7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镇人大主席、市代表小组组长例会，考察虎丘区人大代表工作、乡镇人大工作情况，参观城厢镇代表之家建设情况，安排部署当前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出席会议。

12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主题教育专题调研成果交流会，党组书记陆卫其主持会议并带头作交流发言，党组成员分别围绕各自调研主题作交流发言，分享专题调研成果。党组副书记朱大丰，党组成员邹家宏、周鸿斌、蔡东辉、沈炯参加会议。市委第一巡回指导组到会指导。

13-15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率农业农村工委赴浙江省龙泉市、丽水市莲都区考察学习乡村振兴工作方面的经验和做法。

19日，长三角三省一市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来太开展联合视察活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副主任周鸿斌陪同。

20日，组织代表接待选民日活动。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赴所在选区接待选民。179名市镇两级人大代表参加活动，共收集市级层面意见和建议63条。

20日，宝山区、太仓市两地人大工作协作机制签约仪式在宝山区举行。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李萍、太仓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共同签署协作协议，并交流了两地人大常委会工作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大丰、陆燕、邹家宏、周鸿斌等出席活动。

22日，市人大常委会受苏州市人大常委会委托对《苏州市节约用水条例》在我市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参加检查。

25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4次会议在市行政中心召开。组成人员应到31人，实到30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市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听取和审议关于进一步深化医养结合，优化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情况报告，2019年市级预算调整报告，2018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听取部分政府组成人员履职情况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作讲话，副主任邹家宏主持会议。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顾晓东，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负责人等列席会议。

27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率内务司法工委赴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凯里市和清镇市考察学习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方面的经验和做法。